

臺中榮民總醫院

106 年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壹、依據

- 一、依輔導會 106 年 2 月 14 日輔人字第 1060007422 號函。
- 二、國家文官學院 106 年 1 月 17 日修正「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 三、國家文官學院 106 年 1 月 17 日修正「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競賽活動作業規定」。

貳、目的

提供本院員工終身學習機會，倡導公務人員閱讀風氣、提升人文素養，以激勵其品德修養與工作潛能。

參、實施對象

本院員工。

肆、實施方式

- 一、辦理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
- 二、辦理導讀會、讀書會及寫作研習等閱讀推廣相關活動。

伍、具體作法

一、辦理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

(一) 撰寫書目：文官學院公布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指定書籍(如附書目)。

(二) 薦送方式：

1、薦送程序：各單位對所屬員工參加本競賽之作品，應擇優薦送參賽。

2、薦送時間：106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截止。

3、送件篇數：如附表 1。

(三) 作品格式

1、字數限制：每篇 3,000 至 6,000 字為限；涉及專書內

容摘錄字數部分，不宜超過 1,000 字。

2、格式體例：每篇作品以電子檔（word）繕打及報送，封底、面得自行設計，封底、面及內頁均須未印有個人身分資訊及單位銜稱。格式為中文、直式橫書、標楷體 14 號字、1.5 倍行高；段落一律左右對齊；頁碼為頁尾置中，首頁顯示頁碼；版面上下邊界為 2.54cm，左右邊界為 3.17cm，並附作品資料表（如附表 2）。

（四）參賽作品恕不退還，撰稿人並應無償提供輔導會進行網路分享或集結成冊出版。

（五）評比方式：年度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參賽作品評比，由本院評審委員評定成績，擇優取前五名，並薦送輔導會參賽。評分標準（含評分重點）包括啟示與創見占 40%（具啟發性、具可行性及具創造性）、內容占 30%（含內容充實、詮釋深入及取材精當）；結構占 15%（含結構嚴謹、層次分明及切合題旨）、修辭占 15%（含語意精準、生動優雅及語彙豐富）。

二、推動辦理閱讀推廣活動

（一）人事室不定期辦理全院讀書會、導讀會、寫作研習活動或其他閱讀推廣活動，建立完整活動紀錄表（如附表 3）並附簽到表、成果統計表（如附表 4）及活動明細表（如附表 5），於 106 年 8 月 31 日（星期四）前報會（人事處）彙整成冊。

（二）為擴展學習效果，設立閱讀網站專區或部落格。

（三）凡參加上述活動者，依規定核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

陸、獎懲方式

一、個人獎

- (一) 專書閱讀心得寫作之作品，經評定前五名之獎勵如次：第 1 名嘉獎 2 次、第 2 至 5 名各嘉獎 1 次，並報輔導會參加評審。
- (二) 本院薦送作品如獲名次，輔導會依評定名次發給個人等值商品券及獎狀乙幀，並推薦參加文官學院全國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
- (三) 上述商品券面額如下：第一名 5,000 元、第二名 4,500 元、第三名 3,500 元、第四名 2,500 元、第五名 2,000 元、第六至十名，各 1,500 元，第十一至十五名，各 1,000 元。
- (四) 輔導會於頒獎後，發現撰稿人有抄襲他人著作情形者，除追回商品券及獎狀外，若有侵犯他人著作權等相關法律責任，由撰稿人自行負責。

二、評審獎勵

本院成立評審小組，評審委員由上年度得獎人員擔任（如附表 6），並於評審工作結束後核予嘉獎一次獎勵。

柒、經費來源

依本計畫辦理之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競賽各項活動所需經費，由本院相關預算項下勻支。

捌、本計畫得視實際推動情形檢討修正之。